



圆融科技

NEEQ:832502

圆融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piTop Optoelectronic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17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或www. neeq. 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致同审字（2018）第321ZA0066号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康建
职务	董事兼总经理
电话	0555-7185881
传真	0555-7185868
电子邮箱	stock@epitop.com.cn
公司网址	www.epitop.com.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安徽省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宝庆路399号 243071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317,215,742.30	1,196,684,522.13	10.0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83,943,144.34	639,023,005.12	7.03%
营业收入	445,558,072.90	377,818,361.79	17.9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920,139.22	12,849,724.48	249.5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058,057.24	-14,123,733.54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973,839.92	-37,662,224.39	31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7%	-2.26%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05	24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0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55	2.39	6.69%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34,514,402	87.58%	14,472,137	248,986,539	92.9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006,000	1.87%	250	5,006,250	1.87%	
	董事、监事、高管	5,756,000	2.15%	-499,750	5,756,250	2.15%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3,266,962	12.42%	-14,472,137	18,794,825	7.0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5,018,000	5.61%	750	15,018,750	5.61%	
	董事、监事、高管	17,268,000	6.45%	-1,499,250	17,268,750	6.45%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267,781,364	-	0	267,781,364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22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石河子市和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985,000	0	32,985,000	12.32%	0	32,985,000
2	鼎晖德莱（香港）有限公司	29,670,000	0	29,670,000	11.08%	0	29,670,000
3	北极光创业投资企业	23,365,000	0	23,365,000	8.73%	0	23,365,000
4	北京集成电路制造和装备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	16,780,000	0	16,780,000	6.27%	0	16,780,000

	伙)						
5	越超有限公司	14,505,000	0	14,505,000	5.42%	0	14,505,000
	合计	117,305,000	0	117,305,000	43.82%	0	117,305,0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无相互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报告期末，梁旭东、康建分别直接持有公司1002.5万股和1,000万股，两人通过石河子市和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3,298.5万股，通过南京群贤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控制700万股表决权，合计控制股份6001万股，占股份总数的22.41%；同时，梁旭东担任公司董事长，康建担任总经理，两人能够全面地规划、统筹和安排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对公司事务具有相当大的决策权，在公司运作中承担着较为重要的任务并发挥着较大的作用；梁旭东、康建已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各方在不违背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不损害公司、股东和债权人利益的情况下，就共同提案、公司董事提名等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所要表决事项进行会前的充分协商沟通，形成一致意见，并按照形成的一致意见由各方或者委托一方提案或出席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各方在参与公司的其他经营决策活动中以及履行股东权利和义务等方面，均应保持一致意见。”因此认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梁旭东和康建。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公司于2017年6月12日开始采用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此外，本财务报表还按照财政部2017年12月25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以下简称“财会30号文件”）编制。

1、政府补助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之前，公司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公司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

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会计处理，该会计政策变更未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2、资产处置损益的列报

在财会 30 号文件发布以前，本集团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在“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项目列报。

在财会 30 号文件发布以后，本集团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在“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列报。

对于上述列报项目的变更，本集团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前期比较数据进行调整。该会计政策变更由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批准。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营业外收入	31,549,954.32	31,441,710.73		
营业外支出	191,679.75	177,408.22		
资产处置收益		93,972.06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